

佛说大乘稻秆经讲记 科判

法成法师 翻译 太虚大师 讲记

释道净 整理 1 稿 qq 973451196 校对

表 1: (5 表)

(依校对)

科判		经文		
经题				
释经分七	甲一、序分		如是我闻：一时，薄伽梵住王舍城耆闍崛山，与大比丘众千二百五十人，及诸菩萨摩诃萨俱。	
	甲二、发起分		尔时、具寿舍利子往弥勒菩萨摩诃萨经行之处，到已、共相慰问，俱坐盘陀石上。 是时、具寿舍利子向弥勒菩萨摩诃萨作如是言： ‘弥勒！今日世尊观见稻秆，告诸比丘作如是说： “诸比丘！若见因缘，彼即见法；若见于法，即能见佛”。 作是语已，默然无言。弥勒！ 善逝何故作如是说？其事云何？ 何者因缘？何者是法？何者是佛？云何见因缘即能见法？ 云何见法即能见佛’？ 作是语已。	
	甲三、所知事分二	乙一、标举征起		弥勒菩萨摩诃萨答具寿舍利子言： ‘今佛法王正遍知，告诸比丘 “若见因缘，即能见法；若见于法，即能见佛”者：
		乙二、问解释分二	丙一、流转门	此中何者是因缘？言因缘者，此有故彼有，此生故彼生。 所谓无明缘行，行缘识，识缘名色，名色缘六入，六入缘触，触缘受，受缘爱，爱缘取，取缘有，有缘生，生缘老死愁叹苦恼而得生起：如是唯生纯极大苦之聚。
			丙二、还灭门	此中无明灭故行灭，行灭故识灭，识灭故名色灭，名色灭故六入灭，六入灭故触灭，触灭故受灭，受灭故爱灭，爱灭故取灭，取灭故有灭，有灭故生灭，生灭故老死愁叹苦恼得灭： 如是唯灭纯极大苦之聚——此是世尊所说因缘之法。
	甲四、所知性分		何者是法？所谓八圣道支： 正见、正思惟、正语、正业、正命、正精进、正念、正定： 此是八圣道。	
	甲五、所知果分		果及涅槃，世尊所说；名之为法。何者是佛？ 所谓知一切法者，名之为佛； 以彼慧眼及法身，能见作菩提学无学法故。	
	甲六、云何所知分二	乙一、胜义谛门分三	丙一、观因缘	云何见因缘？如佛所说；若能见因缘之法常、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不寂静相者，是也。
			丙二、观法	若能如是，于法亦见常、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不寂静相者。
			丙三、观佛	得正智故，能悟胜法，以无上法身而见于佛。
乙二、世俗谛门分三		丙一、从有因缘所生门		问曰：何故名因缘？ 答曰：有因有缘名为因缘，非无因无缘故，是故名为因缘之法。 世尊略说因缘之相： 彼缘生果，如来出现若不出现，法性常住，乃至法性、法住性、法定性，与因缘相应性、真如性、无错谬性、无变异性、真实性、实际性、不虚妄性、不颠倒性等，作如是说。
		丙二、从无常因所生门		此因缘法，以其二种而得生起，云何为二？所谓因相应，缘相应。

表 2: (5 表)

释经分七 甲六、云何所知分分二 乙二、世俗谛门分三 丙三、从无我国所生门分二	丁一、外因缘故	戊一、因相应分二	己一、从能成因所生门	<p>彼复有二，谓外及内。 此中何者是外因缘故法因相应？ 所谓从种生芽，从芽生叶，从叶生茎，从茎生节，从节生穗，从穗生花，从花生实； 若无有种，芽即不生，乃至若无有花，实亦不生。 有种芽生，如是有花实亦得生。</p>
			己二、从无作者因所生门	<p>彼种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芽。芽亦不作是念：我从种生。 乃至花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实。实亦不作是念：我从花生。 虽然，有种故而芽得生；如是有花故，而实即能成就。 应如是观外因缘故法因相应义。</p>
		戊二、缘相应分三	己一、从能成缘所生门	<p>应云何观外因缘故法缘相应义？谓六界和合故。以何六界和合？ 所谓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时。界等和合，外因缘故法而得生起。 应如是观外因缘故法缘相应义。地界者，能持于种； 水界者，润渍于种；火界者，能暖于种；风界者，动摇于种； 空界者，不障于种；时则能变种子。 若无此众缘，种则不能而生于芽。 若外地界无不具足，如是乃至水火风空时等无不具足，一切和合，种子灭时而芽得生。</p>
			己二、从无作者缘所生门	<p>此中地界不作是念：我能任持种子；如水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润渍于种；火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暖于种子； 风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动摇于种；空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不障于种；时亦不作是念：我能变于种子。 种子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芽； 芽亦不作是念：我今从此众缘而生。 虽然，有此众缘，而种灭时芽即得生； 如是有花之时，实即得生。 彼芽亦非自作，亦非他作，非自他俱作，非自在作，亦非时变，非自性生，亦非无因而生。 虽然，地水火风空时界等和合，种灭之时而芽得生。 是故应如是观外因缘故法缘相应义。</p>
	丁二、内因缘故分二	戊一、因相应分二	己一、能成因	<p>如是内因缘故法亦以二种而得生起，云何为二？ 所谓因相应，缘相应。何者是内因缘故法因相应义？ 所谓始从无明缘行乃至生缘老死。 若无明不生，行亦不有，乃至若无有生，老死非有。 如是有无明故行乃得生，乃至有生故老死得有。</p>
			己二、无作者	<p>无明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行；行亦不作是念：我从无明而生； 乃至生亦不作是念：我能生于老死； 老死亦不作是念：我从生有。 虽然，有无明故，行乃得生；如是有生故，老死得有。 是故应如是观内因缘故法因相应义。</p>

表 3: (5 表)

释经分七 甲六、云何所知分分二 乙二、世俗谛门分三 丙三、从无我因所生门分二	丁二、内因缘分二 戊二、缘相应分八	己一、明种种缘	应云何观内因缘分缘相应事，为六界和合故。以何六界和合？ 所谓地、水、火、风、空、识界等合故。 应如是观内因缘分缘相应事。
		己二、能成缘	何者是内因缘分地界之相？为此身中作坚硬者，名为地界； 为令此身而聚集者，名为水界；能消身所食饮嚼啖者，名为火界； 为此身中作内外出入息者，名为风界；为此身中作虚通者，名为空界； 五识身相应，及有漏意识，犹如束芦，能成就此身名色芽者，名为识界。 若无此众缘，身则不生。 若内地界无不具足，如是乃至水火风空识界等无不具足，一切和合身即得生。
		己三、无作者	彼地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作身中坚硬之事；水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作身而作聚集；火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消身所食饮嚼啖之事；风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作内外出入息；空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作身中虚通之事；识界亦不作是念：我能成就此身名色之芽；身亦不作是念：我从此众缘而生。 虽然，有此众缘之时，身即得生。 彼地界亦非是我，非是众生，非命者，非生者，非儒童，非作者，非男，非女，非黄门，非自在，非我所，亦非余等。 如是乃至水界火界风界空界识界，亦非是我，非是众生，非命者，非生者，非儒童，非作者，非男，非女，非黄门，非自在，非我所，亦非余等。
		己四、辨体相	何者是无明？ 于此六界起于一想、一合想、常想、坚牢想、不坏想、安乐想、众生命、生者、养育、士夫、人、儒童、作者、我、我所想等，及余种种无知，此是无明。 有无明故，于诸境界起贪瞋痴； 于诸境界起贪瞋痴者，此是无明缘行，而于诸事能了别者，名之为识；与识俱生四取蕴者，此是名色；依名色诸根，名为六入； 三法和合，名之为触；觉受触者，名之为受； 于受贪着，名之为爱；增长爱者，名之为取； 从取而生能生业者，名之为有；而从彼因所生之蕴，名之为生； 生已蕴成熟者，名之为老；老已蕴灭坏者，名之为死； 临终之时，内具贪着及热恼者，名之为愁； 从愁而生诸言辞者，名之为叹；五识身受苦者，名之为苦； 作意意识受诸苦者，名之为忧；具如是等及随烦恼者，名之为恼。
		己五、释名义	大黑闇故，故名无明；造作故，名诸行；了别故，名识；相依故，名名色；为生门故，名六入；触故，名触；受故，名受；渴故，名爱；取故，名取；生后有故，名有；生蕴故，名生；蕴熟故，名老；蕴坏故，名死；愁故，名愁；叹故，名叹；恼身故，名苦；恼心故，名忧；烦恼故，名恼。
		己六、相续	复次、不了真性，颠倒无知，名为无明。如是有无明故，能成三行；所谓福行，罪行，不动行。 从于福行而生福行识者，此是无明缘行； 从于罪行而生罪行识者，此则名为行缘识； 从于不动行而生不动行识者，此则名为识缘名色。 故色增长故，从六入门中能成事者，此是名色缘六入。 从于六入而生六聚触者，此是六入缘触。 从于所触而生彼彼受者，此则名为触缘受。 了别受已而生染爱耽著者，此则名为受缘爱。 知己而生染爱耽著者，不欲远离好色及于安乐而生愿乐者，此是爱缘取。 生愿乐已，从身口意造后有业者，此是取缘有。 从此彼业所生蕴者，此是有缘生。 生已诸蕴成熟及灭坏者，此则名为生缘老死。

表 4: (5 表)

释经分七 甲六、云何所知分分二 乙二、世俗谛门分三 丙三、从无我因所生门分二	丁二、内因缘分二 戊二、缘相应分八	己七、离二边	是故彼因缘十二支法，互相为因，互相为缘，非常、非无常、非有为、非无为、非无因、非无缘、非有受、非尽法、非坏法、非灭法，从无始已来，如瀑流水而无断绝。
		庚一、标	虽然，此因缘十二支法，互相为因，互相为缘，非常、非无常、非有为、非无为、非无因、非无缘、非有受、非尽法、非坏法、非灭法，从无始已来，如瀑流水而无断绝，有其四支能摄十二因缘之法。
		庚二、列数	云何为四？所谓无明、爱、业、识。
		庚三、作用	识者，以种子性为因。业者，以田性为因。 无明及爱，以烦恼性为因。 三、作用。识能受熏持种遇缘生现，能发善恶之行。 业如田，能造作种种种子。 爱与无明均属痴心所，烦恼所蒙能令所造业行增长。
		庚四、解释	此中业及烦恼，能生种子之识。 业则能作种子识田，爱则能润种子之识，无明能殖种子之识，若无此众缘，种子之识而不能成。
		庚五、无作者	彼业亦不作念：我今能作种子识田；爱亦不作念：我今能润于种子之识；无明亦不作念：我今能殖种子之识；彼种子识亦不作念：我今从此众缘而生。
		庚六、缘无作	虽然，种子之识，依彼业田及爱所润，无明粪壤所生之处，入于母胎，能生名色之芽。
		庚七、果无作	彼名色芽亦非自作，亦非他作，非自他俱作，非自在化，亦非时变，非自性生，非假作者，亦非无因而生。
		庚八、事证明	虽然，父母和合时及余缘和合之时，无我之法，无我我所，犹如虚空； 彼诸幻法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依彼生处入于母胎，则能成就执受母胎之识，名色之芽。 八、证明也。 此即以父母和合生事作证明，明证识种入胎有父母和合缘，及其他所应具缘。 此中无我无人，亦无我所，犹如虚空，空无所有。 但由众缘合成，即以成芽，不待作者。因缘之法，法尔如是。
		庚九、多业不一时受分四	辛一、现业
辛二、生业	譬如明镜之中现其面像，虽彼面像不移镜中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面像亦现。 如是无有少许从于此灭生其余处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业果亦现。		

表 5: (5 表)

释经分七	甲六、云何所知分二	乙二、世俗谛门分三	丙三、从无我因所生门分二	丁二、内因缘分二 戊二、缘相应分八 己八、明束因分十	庚九、多业不一时受分四	<p>辛三、后业</p> <p>譬如月轮，从此四万二千由旬而行，彼月轮形像现其有水小器中者，彼月轮亦不从彼移至于有水之器。 虽然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月轮亦现。 如是无有少许从于此灭而生余处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业果亦现。</p>
					辛四、不定业	<p>譬如其火，因及众缘若不具足而不能然，因及众缘具足之时，乃可得然。 如是无我之法，无我我所，犹如虚空； 依彼幻法，因及众缘无不具足故，所生之处入于母胎，则能成就种子之识，业及烦恼所生名色之芽。 是故应如是观内因缘法缘相应事。 四、明不定业。 火无火种之因及炭薪等缘，不能燃烧，因缘具足火势猛烈。 无我之法，其性空寂，犹如虚空，但一旦因缘会遇入于母胎，自能成就种子之识及名色之芽。 “是故应如是观内因缘法缘相应事”一句是总结。</p>
		庚十、遮恶见		<p>应以五种观内因缘之法，云何为五？ 不常，不断，不移，从于小因而生大果，与彼相似。 云何不常？ 所谓彼后灭蕴，与彼生分各异，为后灭蕴非生分故； 彼后灭蕴亦灭，生分亦得现故，是故不常。 云何不断？ 非依后灭蕴灭坏之时，生分得有，亦非不灭，彼后灭蕴亦灭，当尔之时，生分之蕴，如秤高下而得生故，是故不断。 云何不移？ 为诸有情，从非众同分处，能生众同分处故，是故不移。 云何从于小因而生大果？ 作于小业，感大异熟，是故从于小因而生大果。 如所作因，感彼果故，与彼相似。 是故应以五种观因缘之法。</p>		
		乙一、除三世迷		<p>尊者舍利子！ 若复有人能以正智常观如来所说因缘之法，无寿、离寿、如实性、无错谬性、无生、无起、无作、无为、无障碍、无境界、寂静、无畏、无侵夺、无尽、不寂静相、不有、虚、诳、无坚实、如病、如痛、如箭、过失、无常、苦、空、无我者： 我于过去而有生耶？而无生耶？ 而不分别过去之际。于未来世生于何处？ 亦不分别未来之际。此是何耶？ 此复云何？而作何物？此诸有情从何而来？ 从于此灭而生何处？亦不分别现在之有。</p>		
	甲七、经之所要分四		乙二、舍诸见	<p>复能灭于世间沙门婆罗门不同诸见，所谓我见、众生见、寿者见、人见、希有见、吉祥见、开合之见。 善了知故，如多罗树，明了断除诸根栽已，于未来世，证得无生无灭之法。</p>		
			乙三、明果利	<p>尊者舍利子！ 若复有人具足如是无生法忍，善能了别此因缘法者，如来、应供、正遍知、明行足、善逝、世间解、无上士、调御丈夫、天人师、佛、世尊，即与授阿耨多罗三藐三菩提记’。</p>		
			乙四、结信受	<p>尔时、弥勒菩萨摩訶萨说是语已，舍利子及一切世间天、人、阿修罗、犍闍婆等，闻弥勒菩萨摩訶萨所说之法，信受奉行。</p>		